

重回故事开始的时候

——《秋疯》后记



《秋疯》，苏虹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4月

2001年11月，一个百无聊赖的秋日下午，我做了两件事。先是到上海红十字会报名捐赠骨髓。抽完血并办好相关手续后，工作人员告诉我说，还可以做得彻底一点，个人支付化等费用。

我照办了，没用公费。

那天回去的路上，秋风裹着落叶，窸窸窣窣，飘飘洒洒，不由得让人心生感叹。到家后，我打开了电脑，开始写作已酝酿了一段时间的小说，并取名为“秋疯”。此后，写了删、删了写，写了再删、删了再写，反反复复，断断续续，这一拖竟然就是20多年。

尽管这个过程很漫长，但我从未想到过放弃。回想起来，这份坚守应该缘于学生时代对文学的那份兴趣。20世纪70年代末，正是文学的春天，好作品层出不穷，当时阅读的许多短篇小说至今仍有印象，比如茹志鹃的《草原上的小路》、金河的《重逢》、萧平的《墓场与鲜花》……

说起阅读文学作品，时间的坐标还可以再往前推一点。小学三年级那年，我阅读了第一部长篇小说，那是一个关于农村赤脚医生的故事。在后来阅读的许多长篇小说中，有两部至今仍有印象，一部是儿童小说《三探红鱼洞》，类似今天的探险和悬疑作品，很有吸引力。另一部没有封面和封底，但通过字迹模糊的书脊能隐约分辨出是《红旗插上大门岛》。说来有点难为情，当时印象最深的，是书中描写爱情的章节。在那个特殊的年代，有关爱情描写的小说，这是我读到的唯一一本。

这本书的写作，正好伴随我走完职业生涯的最后20年。其间，从基层部队到高级机关，从色彩单一的军营到霓虹闪烁的魔都，经历了许多奇妙有趣的事情，也听到了许多复杂离奇的故事。这一切，大大丰富了我的人生经历，也丰富了这本书的内容。

特别让我难忘的是，在军旅生涯的最后时光，我有幸在复旦大学新闻学院学习3年，并顺利拿到毕业证书和博士学位。毕业的这一年，正好也是我退出现役的时间。待业期间，有幸认识了台湾的水墨画大师李奇茂先生。老先生生于1925年，是蜚声海内外的著名画家，那年他已是85岁高龄，但身板

挺拔，幽默风趣，风度翩翩。陪他到杭州、绍兴参加活动时，我借机请他帮我题写书名，他愉快应允，挥笔写下“秋疯”二字，随后又给我题写了出自安徽怀远迎河寺的一副对联：“竖起脊梁立定脚，开拓眼界放平心。”老先生的书法遒劲有力，裱好后一直挂在我的书房里。2019年，得知老先生仙逝的消息，凝视着他题写的书名，我感到非常难过和内疚。

写这本书，还有一个有趣的小故事。2023年11月，我从喧嚣的魔都躲到浙江诸暨一个朋友的酒店。酒店由数栋既各自独立又相互联通的中式别墅组成，依山傍水，白墙黛瓦，飞檐翘角，环境优美。朋友安排我住在一间带有花园的套房中，抬头可见青山峻岭。在这里，正好碰上几位从南京、苏州来这里写生的画家，他们每天外出写生，晚上回来后，我们便坐在一起，一边品着当地的杨梅酒，一边高谈阔论。好环境加上好心情，一连数日，每天写作十四个小时，享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创作愉悦。

就在即将完成全书写作的那个傍晚，迎来了格外绚丽的晚霞，在太阳快要落山的一瞬间，我用手机拍下数张照片，回放中惊喜地发现，最后两张照片中，近处层林尽染，远处山峦起伏，群峰托起的夕阳鲜红欲滴，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拍到如此美丽的落日。也就是在那个晚上，我终于完成了断断续续写了20多年的这本小说。

前两天翻到当年那本“骨髓捐献志愿者证书”。20多年过去了，当年的证书纸张已经泛黄，我也早已超过了可以捐赠骨髓的年龄。在自然人群中，非血缘关系的供患者间成功配型的概率只有20万分之一，很遗憾我没有能够得到20万分之一的幸运。

但幸运的是，“志愿者证书”的“年龄”如今已超过了这本书的“写作年龄”，而自己的梦想也一直没有远去。曾经无数次想象，自己有一天退休了，每天码字，搞点与名利无关的创作，那是一件多么惬意的事啊！现在终于有了更多属于自己的时间，清晨去聆听花开的声音，傍晚去欣赏落日的辉煌，也有时间无拘无束地码字，天马行空般敲击键盘。

这些年，我常常想起《墓场与鲜花》开头的几句话：“大动荡、大革命的年代，十几年一晃就过去了。故事里的两个主人公，现在已经是中年了。但在故事开始的时候，他们还是青年学生。”当时十几岁的我，看到“十几年一晃就过去了”，觉得“十几年”是一个非常漫长的过程。而今回头看，40多年过去了，却也只是弹指一挥间。

再回到《秋疯》的书名上来。除了我们熟悉的疯狂、疯癫，“疯”其实还有“轻狂”“无约束地玩耍”“农作物生长旺盛但不结果实”等多种解释。从2001年秋天想到这个书名到现在成书，写作思路、内容较之初已有很大变动，甚至面目全非，书名却仍然保留了下来。如果说当初想到它，是基于真实的秋季，表达面临现实困顿时的复杂心绪，和对年少时轻狂岁月、似水年华的追忆和些许艳羡；那么，时隔20多年，现在它成书于人生的秋季，更多传递自己对“生长旺盛但不结果实”之人生的观察和思考。这本书持续创作20多年而没有放弃，一方面因为对文学的热爱，一方面也见证了自己对生命、人生的珍视和记录。

《秋疯》这本书的主要情节，是5位研究生同学毕业“十几年”后发生的故事。他们经历过“为赋新词强说愁”的青葱岁月，也体验过人到中年“却道天凉好个秋”的彷徨无奈。生活终将给每个人留下刻骨铭心的记忆。

“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尘世之中，人与万物皆为过客，唯有放下心中之结，方能感受到天地之辽阔，方能在若干年后回头一笑，重回故事开始的时候。

■重读

传记创作的坚守与开拓

——哲夫《辋川烟云——王维传》读后

□王姗姗

式是抓大放小，在合理想象的基础上推演再现。

“李龟年又遵玄宗之命唱了王维的新曲《老将行》。这首诗让安禄山对王维这个人，从此有了另一种特殊记忆……此曲歌罢，赢得满朝文武的喝彩。唐玄宗顾目安禄山，见其面有惶然之色，便露出一个居高临下的微笑道：‘蛮子，此曲如何？’安禄山答曰：‘稟皇上，蛮儿不通音律，只觉得鼓声咚咚，心头骇怕！’玄宗闻之大笑，群臣亦为之哄笑，只有王维愀然不语。”

一个情景，对话数言，盛唐的华彩风流，王维的轩然大才，玄宗的骄傲刚愎，安禄山扮猪吃老虎的狡诈谄媚，尽现眼前。如此，能更加巧妙地让读者代入风雨飘零的大唐王朝，代入传主的人生，使读者对历史的扼腕叹息之感愈加强烈。

作者还打破了时空界限，与王维相呼应。全文30余万字，洋洋洒洒，作者并没有大段分析或评论，而是别出心裁地将自己的心述写作诗句，与王维隔空酬唱。

“一路上寒雨漫漶，所到处随意倾盼。人乃人耶物乃物，神思间恍惚江山。”

是亦是来非亦非，今不今矣古不古。红尘里伤感无数，天地间沧桑如故。

雨润终南酥半壁，鸟鸣空谷静潺潺。凝烟云碧叶飘笛，江苔苔青石溅鼙。尘间凄迷清寺北，寺荒扬佛堂西。后人欲见维摩诘，还待蓝田唱玉鸡。”

语言上，作者将小说的生动、散文的优美、诗歌的节奏，都融合在书中，读来形神兼具。对于所引用的古诗文作品，也都有精到的释义和分析。“牙爪儿覬圣朝”“蟠争螭斗已成妖”“花残盛世同追忆”“叶共荒唐满地飘”“心事琳琅不一呼”“缤纷情致怎能了”……是章题，是因果，更是对王维、对唐王朝历史烟云的诚恳叙述。

极具历史观照的人物塑造

人物塑造是小说的生命，对传记文学而言也同样重要。作家需要对历史文献收集考证，去伪存真，再做爬梳理解。普适性、专业性和可靠性，都需要恰如其分的表现和保证。此外，传记一般需要对传主的一生进行剪裁，选取某些关键时刻去展现其生命历程。《王维传》也是如此呈现，且

极具特点。

其一，有偏爱的塑造。作为王维身世轨迹的转述者，作者需要用心地和传主、和历史去发生关联。因此，哲夫在看到王维内心的艰难跋涉后说：“王维未必若山一样玉碎石焚，却能如水一样锲而不舍。”

作者一开始就把王维的字号做了详细解读：

维摩诘，因洁净没有污染而著称的圣人。作品以王维母亲崔氏对他影响为主要切入点，来对王维进行人物塑造。王维9岁时，父亲暴病而卒，母亲崔氏“是年方才30多岁，年纪轻轻便守了寡……但为了五男两女，生活还得继续下去……崔氏暗自思忖，长久地跪在地上，嘴里念念有词，她在诵经，也在心里默默祈祷：‘列祖列宗在上，请保佑你们的子孙！请保佑我们母子平安，保佑孩子们奋发上进，登科显贵，光大门楣。’”作为家

中长子，王维顷刻间长大，他肩负所负不仅有个人前途，更有家庭生计、家族延续。此外，佛教对王维的影响也是至深的。崔氏事佛清修，以《维摩诘经》给长子取名维，字摩诘。有道则仕，无道则隐，面对摇摇欲坠的当朝，党争、政斗、奸佞当道，只能明辨且远离是非，“既明且哲，以保其身”。所以在入仕不久，王维“却入禅宗”，开始半隐半仕的生活，平衡家与国、权与责。经历世事和佛法的洗礼，他褪去了俗世纷扰，以对生的清醒和定力，在人生中自愈与和解。

心话故众生语，心净故众生净。作为天才少年，王维没有沉浸在夸奖中，遭贬谪也没有一味消沉。说他是“贰臣”也罢，受弟王缙军功得以善终也罢，他将一切看做即散的烟云，只做内心最坚韧的自己。他曾做别人言论的傀儡，自得于辋川山水间。

哲夫还从王维作品切入，加深其对人物的持续塑形。王维在《与魏居士书》中写道：“近有陶潜，不肯把板屈腰见督邮，解印绶弃官去。后贫，《乞食》诗云‘叩门拙言辞’，是屡乞而多惭也。尝一见督邮，安食公田数顷。”

其《偶然作》(其四)，也有相同的表述：

“陶潜任天真，其性颇耽酒。自从弃官来，家贫不能有。九月九日时，菊花空满手。中心窃自思，傥有人送否。白衣携壶觞，果来邀老叟。且喜



得斟酌，安问升与斗。畚衣野田中，今日嗟无负。兀傲迷东西，蓑笠不能守。倾倒强行行，酣歌归五柳。生事不曾问，肯愧家中妇。”

作者在此表明自己的态度：“认知差一分就会有一分不同。”王维是深具责任感的人，他内心澄澈，却无“天真之气”，生有傲骨，却不舍弃“家中共妇”。他从不将自己的生命，仅仅视作是自己的生命。

历史里有生死、有苦乐、有真假、有平静、有动荡，有浪漫朴素，也有如王维这般自在留白的人生。他的记录与感受，造就了中国文学的一座高峰，齐齐进入哲夫的理解与想象。

其二，历史沉浸式的解读。“势大于人”，因此，作者一直在强调安史之乱，断断续续引入与王维同时期文人的遭遇，恃才傲物的李白“仗剑去国，辞亲远游”，辗转数年，生活几陷窘境，最终客死他乡。杜甫“心怀百忧复千虑”，向往入仕，经几未酬，面对国破山河，只能泪洒行间，欲“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却只能自己跻身茅屋，度过穷困潦倒的人生。王昌龄以边塞诗著称，其诗雄浑开阔，慷慨豪迈尽显，生命却潦草终结：安史之乱起，王昌龄想返回故乡避乱，不曾想途经安徽亳州时，被当地“晓素复辱，取下少恩，好独任己”的刺史闾丘晓无端杀害……时代之势滚滚而来，在每个人身上留下显著的印记。出身、背景、文化、心思、性情不同，诗文风格不同，人生归途也有极大差异。

王维年少时有《少年行四首》《燕支行》，逻辑缜密，豪气四溢，也有“城中相识尽繁华，日夜经

■编辑手记

十五年，我与“编辑”的水晶婚

□向萍

一次跟小孩儿睡前卧谈，问她长大了想做什么工作，回答还没想好，但一定不当编辑。问她原因，小孩儿有点愤愤的：“一天到晚就是看稿子，密密麻麻，勾勾圈圈乱七八糟的。跟作者、印厂之类的打好长的电话，还动不动就周末加班、出差……”我一听就乐了，小人儿这是抱怨妈妈的工作挤占了陪她的时间，却小小满足了一下我作为老母亲的虚荣心，刷到了存在感。

接下来她又说：“这么辛苦，以为会赚很多钱，好像也不能。”问为什么，她说：“动不动就几折几折地算账，一点不昂贵，像买菜一样……”这下乐不起来了，小屁孩犀利又形象的回答让我秒秒钟汗颜。别想向年幼的孩子隐瞒什么，大人不经意间的言行，都会被明察秋毫的他们看在眼里，原来自己在电话里、在自言自语中核算图书成本、促销折扣等细节，都被她捕捉到了。编辑妈妈没有给她带来锦衣玉食的生活，这是有点扎心的事实。

既然是睡前卧谈，当然可以说说“梦”。从没有过当大作家的梦想，却不知何时何故隐约萌生了当文学编辑的念头。兜兜转转，阴差阳错，没有成为人民公仆，没有成为教书先生，最终是自己与“文裁缝”双向奔赴，成就了这场个人与职业的“姻缘”。不知不觉间，今年已是自己做编辑的第15个年头，当算“水晶婚”啦！从报社，到期刊，所在城市和单位也换了又换，始终当着编辑，没有因为这份工作大富大贵，却依靠这份职业安身立命并略感怡然自得。

最近，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吉尔纳做客“与辉同行”直播间，与观众读者分享他对阅读的理解和体验。他说，阅读应该以愉悦为基础，意味着不同程度的参与和收获。我突然觉得，这番话也适用于自己所从事的职业。

对自己而言，如果“编辑”意味着一种年少时懵懂的向往和憧憬，15年前投身于它，自然是悦纳倾心的，但日复一日置身类似柴米油盐、锅碗瓢勺的琐碎工作中，难免生发出些许倦怠与抱怨。所幸，“初心”总能一次次被因工作而生的小确幸激荡鼓舞。当几经辗转、费劲巴力地联系到目标作家，争取到心仪的作者时；当协助一位作者实现其梦想，自己的付出得到其真诚的认可与感谢时；当看到陌生读者以各种形式推荐自己编辑的图书，分享他们发自肺腑的感受时；当得知自己的作者甲乙丙，不约而同带着素不相识的作者丁的新书国内外各地“飞”时……欢喜之情油然而生，真想嗨瑟啊！这种感觉微不足道，却又真切动容。“基石”未必庞大，却必须具体可感。

编辑工作的基础和前提是阅读，编辑本身是一位特殊的阅读者，比一般读者有着更持久深入的参与。参与在表层，是与形形色色的作者交流、对风格各异的文字修改、因地制宜地进行图书设计、绞尽脑汁地策划推广营销活动，必要时还要硬着头皮上阵客串主持人或嘉宾……参与在深层，是第一时间走进初始的作品，在亦真亦幻的世界里与其中的人物同在，一起领略来自自然的晴暖雨雪，一起感受来自内心的轻盈与沉重、焦灼与淡然、疼痛与欢欣，一起体验来自命运的馈赠与托举、捶打与无常。有时甚至会与作者“同谋”，乾坤挪移改天换地，调整人物对生命的感知，更改他们人生的轨迹……试想这是怎样一种奇妙和身体力行的

生命是一个容器，本质是一场带有时间限制的体验。人生有涯，认知有限，自己没见识的不代表不存在，自己不理解的不代表不合理，要了解自己以外的世界，阅读是捷径。阅读可以让你在别人的讲述里，了解陌生的知识、人生，寻得情感的共鸣、心灵的涤荡，生命的宽度与深度便由此得以拓展。或许可以来一段篇幅有限的软广式举例，比如：在《鲁迅·大先生，小日子》里，自己认识了一个教科书外爱记账逛街下馆子，爱饮酒吃蟹买点心，爱收藏观影养宠物的大先生，同时看到了他金刚怒目和菩萨低眉的不同面貌。在纪实文学《兰台遗卷》里，自己被一封匿名揭发信牵引，走进20世纪三四十年代，了解到抗战前后一众活跃于中国乃至国际舞台上的风云人物和一系列扑朔迷离、险象环生的重大历史事件。在由苏东坡作序的《闲逛荡》里，我又走进了时空交织的东京开封府，趣看被誉为“怪才”的作者，以宋朝锅底煮当代杂烩，用个性图文亦庄亦谐地解读传世名画。在《芬芳》里，我结识了一群不同代际的花样女子，目睹了她们被命运捉弄严酷难捱的生活后，怎样在漩涡中搏击，在尘埃中绽放，在幽幽岁月里散发芳香。在《低处飞行》中，与外卖员的诗行相遇，与那些真实情感同频共振，经由文字回望自己匍匐且飞翔的日常，并从中汲取“我在低处飞行，到处都是方向”的勇气与力量……这些是阅读之树结出的无形果实，也是编辑在一份收入之外带给自己的收获。

作家苏虹在《秋疯》的后记中深情回忆，多年前自己报名无偿捐献骨髓，当天开始动笔这部起念已久的小说，但中间写写删删，断断续续。完稿时无意间翻到了当年捐献骨髓的证书，时隔20年，证书已泛黄，但幸运的是，“自己的梦想却一直没有远去”。在文章末尾，他写道：“尘世之中，人与万物皆为过客，唯有放下心中之结，方能感受到天地之辽阔，方能在若干年后回头一笑，重回故事开始的时候。”

人终其一生是在书写自己不同类别的故事，某个故事“开始”的地方，就是初心升起的地方。作为一个在“低处飞行”的普通人，平凡的职业生涯中，编辑是自己初心萌动之所，尽管不时小风乍起，俗语说“褒贬是买家”，有限的生命里，能把一份工作踏踏实实做到底，也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

话说某天在家里看到一本《来自1942的重生修生》的样书，知道小孩儿在囫囵吞枣地读这个穿越故事，却不知道她还在扉页上留有拼音比汉字多的“亲笔御批”，多且带有充满稚气的线圈圈，那是我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编辑符号啊。笑问她那是什么意思，她半带羞涩半得意地说：“你是编辑你还不知道啊！”



赵李家。谁怜越女颜如玉，贫贱江头自浣纱

(《洛阳女儿行》)的怀才不遇的愤懑，也曾言“已恨亲皆远，谁怜复友稀。君王未西顾，游宦尽东归”(《送崔宗之》)，直白显露对当朝统治者的不满与无奈。入仕供职数月后，王维因属下伶人舞黄狮子而遭贬，“此去欲何言，穷边徇微禄”(《宿郑州》)，宦海沉浮的失意苦闷和人生的孤独跃然诗间。至此，王维已经不执着于仕宦了，他学佛侍母，半隐于辋川别业，只望“息阴无恶木，饮水必清源”(《济上四贤咏·霍震霍山人》)。然而天有不测，天宝十五年，安禄山反叛，王维被俘。非不能逃，官衣加身。他吃药暗哑，受拘于洛阳菩提寺并授予伪职，后世以之为诟。这与他早年《李陵咏》所言不谋而合：“既失大军援，遂娶穹庐耻。少小蒙汉恩，何堪坐思此。深衷欲有报，投躯未能死。引领望子卿，非君谁相理。”

有相似经历的还有崔希逸，他是玄宗时期执掌一方兵权的名臣，尤其在对吐蕃的战争中立下战功赫赫，后因朝廷失信，导致其“自念失信于吐蕃，内怀愧恨，未几而卒”。唐史中虽未录其只言，但《太平广记》中，崔希逸成了地府判官，这恰恰反映出后人对真实历史中崔希逸的认识和尊敬。

相同地，王维诗文画乐的造诣越千年，被封为妙品，若因为政治际遇而抹灭王维的文学价值，有失偏颇。

哲夫赞同王维“不与命争”的观念，赞赏其“身不由己，但修行由己”的现世修行，一如王维为崔希逸所写《赞佛文》的旨归：“普同法界，尽及有情，共此胜因，